

# 製造部門淨零轉型推動計畫

**適用對象** | 依法辦理登記之公司、產業公協會或法人單位

**服務內容** | 由示範體系之領頭廠商（1家）與受輔導廠商（N家）將申請所需資料提供予申請單位後，再由申請單位向財團法人台灣綜合研究院提出申請

## 01 籌組模式



## 02 輔導內容

### 基本執行項目

- 1 深度節能及碳盤查查證輔導
- 2 辦理深度節能及碳管理講習
- 3 示範體系預計節電量須達120萬度、減碳量至少1,000噸以上
- 4 配合追蹤管考事宜  
▶▶ 配合執行進度、審查、成果發表等會議

### 進階執行項目

- 1 深度節能及碳盤查查證輔導
- 2 產品碳足跡查證輔導
- 3 遴選委員認定具有碳管理效益之項目  
▶▶ 如：訓練式輔導、廣宣交流、碳管理項目普及化(輔導量能)、第三方查證等

## 03 輔導經費

相關輔導經費  
依**遴選須知**公告內容為主

## 04 受理期間

自公告日起  
至**4月15日下午4時**  
截止收件



**聯絡資訊** | 財團法人台灣綜合研究院

許小姐、謝小姐

02-27552688#117、118

